

枣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加强 2021 年市重点项目 申报和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发改局、枣庄高新区经发局，市直有关部门，有关企业：

为切实加快全市重点项目落地和建设，充分发挥其支撑带动作用，努力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，现就加强 2021 年市重点项目申报和管理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申报

（一）申报范围

2021 年市重点项目申报工作要与全市重大战略、重大规划、重大政策紧密衔接，紧紧围绕“十四五”规划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和加快城市转型创新发展来谋划，突出六大特色优势产业、重大基础设施、重大平台和重大民生等领域，力争筛选出一批对促进产业转型升级、保障改善民生、优化生态环境、补齐发展短板等领域具有引导、示范和支撑作用的项目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

一是项目质量高。重大产业项目侧重具有自主知识产权、工艺领先、打破垄断、填补断点和布局空白，突出支持六大特色优势产业；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侧重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新基建）和以骨干通道、枢纽工程为主的老基建项目；民生项目侧重社会领域公共服务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提质量的项目；平台项目侧重具有

重大区域和行业影响力的重大创新平台和支撑载体。

二是企业实力强。企业法人治理机制健全，实力雄厚，具备与项目实施相匹配的资金实力、技术能力和人才支撑等。

三是建设条件好。项目技术条件成熟，不存在产业化重大不确定性，项目建设规模合理，与项目单位投资实力 and 市场需求相适应。市重点建设项目是当年能够顺利建设，形成一定实物工作量的项目，主要包括新开工和续建项目，其中续建项目要求申报前已开工建设，新开工项目要求明年上半年能够依法合规落地开工。市重点准备项目是事关长远和全局、需加快落实建设条件的项目，主要包括储备项目和谋划项目。

（三）申报材料

1. 正式申请文件。正式申请文件需附申报 2021 年市重点项目情况汇总表（附件 1），由各区（市）发改局、枣庄高新区经发局，市直有关部门分别盖章后报送，一式三份。

2. 项目申报材料。1、申报项目情况简介，按附件 2 格式要求填写；2、支持性文件和证明材料，按附件 3 格式要求附项目单位营业执照、立项、规划、土地、环评等审批手续；3、项目申报承诺书，按附件 4 格式要求由项目单位和上报部门（单位）分别盖章后报送。

（四）申报程序

市重点项目实行集中统一申报，项目单位按属地原则向所在区（市）发改局提出申请，跨区域和市属事业单位项目向主管部门提出申请。各区（市）发改局和市直有关部门是项目申报和日常监管的直接责任单位，负责汇总审查本区（市）、本部门申报

材料，要确保提供信息真实有效，核准压实投资规模和年度投资计划，严禁虚报投资，研究提出申报名单，于11月10日前报市发展改革委（市重点项目推进中心）。市发展改革委（市重点项目推进中心）将会同国土、环保等市直部门对申报名单进行论证，提出市重点项目建议名单，按程序报请市政府发文公布。

二、项目管理

（一）市发展改革委（市重点项目推进中心）是市重点项目组织申报、调度分析、综合协调、督导检查的牵头部门，按程序组织项目申报工作，强化日常管理服务，对项目存在难点堵点问题积极协调解决，对组织管理、工程进度等工作不力问题进行通报，重大问题及时向市委、市政府领导报告。财政、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、水利、人行等部门，要积极服务和保障市重点项目落地的合理需求。项目单位是项目实施主体和责任主体，对项目建设的组织、管理承担全面责任，要按照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申报材料，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，履行各项报建手续，按照下达的规模、内容、工期科学组织项目实施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的报送项目信息和进度数据，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（二）按照“引领示范、支撑带动、优胜严出、动态调整”的原则，2021年市重点项目实行入库管理，纳入全市重点工作、重点项目节点考核平台，项目建设现场安装摄像头实时监测，每月调度、通报项目进展情况，每季度节点考核年度投资任务完成情况，半年召开调度推进会议现场观摩项目建设情况，年终全面综合考评重点项目建设工作。对新开工项目要按照统计要求及时纳统；对因建设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按计划推进的项目，年中

予以调整退出，择优增补符合认定条件的项目，调整退出的项目要本着“无事不扰、有求必应”的原则积极跟进服务；对市重点准备项目定期评估，依法合规开工或具备开工条件的项目，及时调整入市重点建设项目。

（三）市重点项目的要素保障，要按照省、市出台制定的“要素跟着项目走”的各项机制，全面加强用地、用能、资金、水资源、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等要素资源对市重点项目的支持和保障。认真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和“一次办好”要求，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创新服务方式，加快流程再造，采取容缺受理、集中办理、并联审批等措施，建立健全绿色通道，高效做好项目确立、工程建设许可、施工许可、竣工验收等项目落地全流程涉及手续办理，推动项目加快落地见效。

联系电话：3693333，邮箱：zzszdxm@zz.shandong.cn。

- 附件：1、申报2021年市重点项目情况汇总表
2、申报2021年市重点项目情况简介
3、项目支持性文件和证明材料要求
4、项目申报承诺表



附件 2:

****项目情况简介

(控制在二页纸以内)

(一) 项目单位简介

主要介绍成立时间, 注册资本等基本情况, 及企业实力和亮点等。

(二) 项目情况介绍

主要介绍项目总投资、建设起止年限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、技术先进性、示范带动作用、2021 年投资计划及建设条件落实情况等。

(三) 项目批准文件

主要介绍项目立项、环评、用地、规划等批准机关及文号, 已取得批文的列出批准机关和文号, 暂未取得批文的, 可描述进展情况。化工类项目, 要说明安评批复情况; 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5000 吨标准煤以上的项目, 要说明能评批复情况。

(四) 联系方式

姓名、职务、联系电话

附件 3:

项目支持性文件和证明材料要求

1、项目立项批准文件。

2、项目建设符合当地用地、规划、环保等要求的证明材料。

对化工类项目，还要附安全评价证明材料；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5000 吨标准煤以上的项目，还要附能评证明材料。

3、技术来源及技术先进性的有关证明文件，主要包括技术引进合同、专利证书、技术鉴定、产品认证、行业准入证明等。

4、项目法人营业执照、2020 年度经社会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。

附件 4:

项目申报承诺表

项目单位承诺	
项目单位名称	
项目名称	
<p>我单位现承诺：此次上报项目的所有材料均真实无误，并愿意承担相关由此引发的全部责任。</p> <p>法人代表签字： 项目单位公章： 年 月 日</p>	

<p>经我部门审核，此项目符合 2021 年市重点项目申报条件和要求，材料真实、有效、齐全，同意上报。</p>
<p>(公章) 年 月 日</p>